



## 關於立法會陳美儀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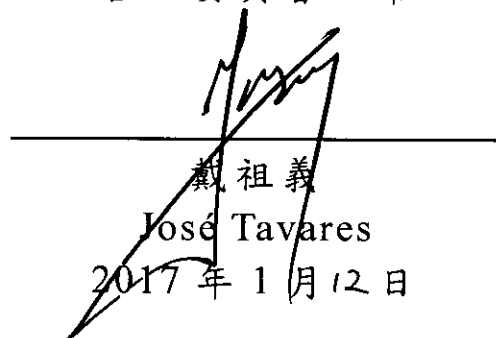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第 1156/E904/V/GPAL/2016 號公函轉來陳美儀議員於 2016 年 12 月 19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- 一、就本澳街市和小販未來的發展方向，民政總署將於 2017 年下半年進行《公共街市管理制度法》和《小販管理制度法》的公開諮詢，並會委託學術機構協助進行公開諮詢問卷調查等工作，以便掌握本澳不同持份者的意見，謀求取得社會共識，再進行修法，以明確行業定位及管理模式。
- 二、對於街市、熟食中心和小販區營運方面，民政總署提供了攤位的基礎設施、供水及供電設備，並負責公共地方及建築物設施的維護和保養、承擔相關清潔、保安、水、電等費用，特區政府更自 2005 年起豁免租金和准照費用，通過減低經營成本，扶助市販經營及提升競爭力。通過以上各種措施，攤販之經營成本實際只是其攤位的水、電及設備的購置和保養費用。同時亦容許經營者聘請僱員，作為人力資源方面的補充。而民政總署期望在《公共街市管理制度法》和《小販管理制度法》公開諮詢過程中，廣泛聽取市民、市販及社會各界就攤販的經營方式如何迎合社會發展，以及如何爭取消費者選購方面的寶貴意見。
- 三、民政總署十分關注街市因長期使用而出現不同程度老化問題，已有序展開對部分舊街市重整和裝修工



作，優化街市內的環境及設施。對於紅街市、氹仔街市等具有歷史的舊式街市，主要從設施維護及優化硬件著手，改善街市的購物及營商環境。如紅街市花園仔售賣三鳥類、蔬菜類、豆腐類及雜貨類區域，在完成裝修及攤位重整後，該區更乾爽和光綫充足。而現正計劃重整的氹仔街市，將增加升降機，完善無障礙購物環境。民政總署會持續合理投放資源，逐步優化現有街市設施，並對有條件重建的街市改建為市政綜合街市，增設停車場、服務設施等，配合社區發展，滿足市民大眾及業界所需。

管理委員會主席



---

戴祖義  
José Tavares  
2017年1月12日